

杭州医药港小镇“区域环评+环境标准”改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文件备案承诺书

项目名称：珞诺生物医药科技(杭州)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

承诺方：珞诺生物医药科技(杭州)有限公司

一、项目主要内容

(1) 项目单位：珞诺生物医药科技(杭州)有限公司

(2) 法定代表人：WEIWEN YING

(3) 拟建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新区和享科技中心 16 幢 4 楼

(4)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：本项目为研发实验室建设，无具体产品，建成后主要从事新型蛋白降解抗癌药研发。

(5) 总投资及环保投资：项目总投资约 380 万元，环保投资 15.5 万元，占总投资的 4.1%。

二、承诺内容

1、承诺方承诺本项目不属于以下环评审批目录清单内容：

(1) 含恶臭废气排放的项目；

(2)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超过 5t/a 的单个项目；

(3) 其他污染较重，影响较大的项目；

2、我公司将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，若发生违法行为，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三、承诺书对承诺人具有法律效力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承诺方(盖章)：珞诺生物医药科技(杭州)有限公司

法人签字：

联系电话：0571-86630936

时间：2022 年 1 月 5 日

